廣續榮業 再展新猷

臺中地院院長交接 陳東誥院長履新

李彥文院長圓滿卸任 任內調解、消債、執行等各項業務 績效卓著



【本刊臺中訊】臺中地院新任陳東誥、卸任李彥文院長交接暨宣誓典禮於4月29日舉行，由臺中高分院洪文章院長監交。司法院蘇永欽副院長、民事廳陳駿璧廳長、中部地區各法院院長，以及臺中地區檢、辯、學、行政機關代表和臺中地院同仁到場觀禮，場面隆重溫馨。

洪院長監交後致詞表示，李院長自96年4月到任迄今，以「服務」取代「管理」綜理臺中地院院務，各項業務績效卓著；並讚揚李院長主持消債、破產法研修表現優異。洪院長也推崇新任陳院長對刑事法規研究既專精又周延，對臺中地院刑事審判將大有助益。

卸任李院長回顧6年任期中，各項業務進展大致順利，除感謝各級長官的指導鼓勵，也感謝臺中地檢能與中院相互協調合作，共同為維護司法正義努力；律師公會及法扶律師參與義務辯護、調解、消債法律扶助；以及市政府、調查站等機關的協助；而最重要的是院內同仁同心努力，最後勉勵中院同仁繼續朝讓中院成為令人信賴、尊重的法院的願景努力。

新任陳院長推崇卸任李院長對於臺中地院業務之推展，績效卓著，如調解成立件數屢創新高，連續6年蟬連全國各法院之冠；創辦醫療專業調解、諮詢及鑑定制度，使民眾糾紛得以迅速、圓滿解決，有效節省司法資源等。陳院長表示，將在李院長與全體同仁打造的穩固基礎上繼續發展，秉持賴浩敏院長所揭櫫「清明的法官、親民的司法」等施政理念，使司法更親近人民；在行政業務上加強效能管理，簡化非訟程序及作業流程，提供優質的司法服務；同時加強與民眾互動溝通，宣導司法改革理念，以贏得人民對司法的信賴。

蘇副院長特別轉達賴院長對卸任李院長6年貢獻的感謝，及對新任陳院長的支持；並推崇李院長學問紮實，任職期間，臺中地院調解、消債、執行業務均績效卓著；法庭數位化、醫療調解、鑑定、諮詢更係全國首創試辦，法庭準時開庭等措施也是全國各法院表率。另推崇新任陳院長謹慎務實，深慶得人，期許陳院長在李院長創下的標竿上，領導同仁再創另一高峰。

台中律師公會趙建興理事長推崇李院長是文質彬彬的謙謙君子，以「雲山蒼蒼，江水泱泱，君子之風、山高水長」向李院長致敬，交接典禮圓滿完成。

增加聯繫 順暢業務

桃園地院與行政執行分署業務聯繫會報

【本刊桃園訊】桃園地院為增進與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業務交流，日前由陳晴教院長帶領行政庭長吳為平庭長、民事執行處汪智陽庭長、書記官長、提存所主任及相關同仁，前往桃園分署參訪，並舉行年度業務聯繫會報。

陳院長一行由施淑琴主任行政執行官簡介桃園分署人力及運作情形，並參觀桃園分署大樓，隨後開始聯繫會議。陳院長致詞表示，這是自101年以來，桃園地院與桃園分署第2次業務聯繫會議；民事執行處與桃園分署都是執行公務，如債務人同時有私法、公法之債務，雙方的執行業務常有關聯，聯繫上至為重要，希望能促進彼此交流，讓執行業務順利推展。

桃園分署李吉祥分署長亦表示，民事執行處是在實現正義，行政執行署是在達成公平賦稅，實現租稅正義；希望大家能夠瞭解彼此業務運作情形，可以讓往後業務往來更順暢，加速案件之處理。

與會司法事務官、行政執行官就目前業務上資料正確性、提高執行程序進行之效率、對於分配表無異議部分先實行分配發款、案件因撤回而終結案件相關卷證函送繼續執行，以及非聯繫要點規範之案件合併辦理等提出意見，並於充分溝通討論後，達成決議，作為未來辦理相關案件之參考。

花高分院防疫講座

李仁智醫師講「H7N9流感的認識與預防」

【本刊花蓮訊】花蓮高分院為防範H7N9流感疫情，日前邀請花蓮慈濟醫院胸腔內科主任暨東區傳染病防治醫療網東區指揮官李仁智醫師演講「H7N9的認識與預防」。花蓮高分院及高分檢、花蓮地院及地檢等同仁踴躍參與。

李主任被推崇為東部地區結核病防治的守門員，曾經商業周刊推薦為百大良醫，並親身參與禽流感的防治工作。他首先指出，禽流感是鳥類病毒傳染病，經由家禽傳播病毒，並導致大規模的嚴重疫情。部分研究報告發現某些禽流感病毒已可跨越物種界限傳播，並導致人類和其他哺乳類動物感染患病。

李主任接著解說目前人類感染H7N9流感疫情現況、通報與處置流程，以及目前指揮中心採行的因應作為，包括疫情資料收集、邊境檢疫、醫療體系整備和風險溝通及輿情處理等措施。

為防範H7N9流感病毒，李主任強調，要避免接觸禽鳥及其分泌物，若不慎接觸，應馬上以肥皂澈底清洗；避免到生禽宰殺處所及生食禽類製品；勤洗手，養成良好個人習慣；並注意飲食均衡，適當運動及休息；發現有呼吸道症狀時要戴口罩並儘速就醫。李主任深入淺出的說明，不但提高同仁的危機意識，也強化同仁對禽流感的認識及掌握應變防疫之重點。

精進火災鑑定知能

投院法官參訪消防署訓練中心

【本刊南投訊】為精進法官對火災發生原因之相關知識，南投地院邱志平院長日前偕同庭長、審判長及法官參訪內政部消防署訓練中心，由訓練中心蕭煥彰主任陪同，並解說各類救災模擬訓練。該中心位於南投縣竹山鎮，是亞洲最大的消防訓練中心，設置有先進、齊全、完善的模擬訓練場，更有地震、土石流及水上水下激流等災害模擬搶救訓練場。

隨後由內政部消防署火災調查組葉金梅科長簡介火災鑑定原因調查，說明火災鑑定流程。從觀察火場附近開始，觀察燒燬之建築物，認定起火建築物，從延燒路徑認定起火點；再就發火部位檢討發火源，依此對起火原因進行研判。葉科長向法官說明，火災現場採集所得之跡證皆屬殘跡，必須結合調查人員高度的專業知能與辦案經驗，配合鑑定實驗室之專業儀器，就所採集之殘跡進行科學性鑑驗分析，從分析結果推定起火原因，此與一般刑事鑑定不同。

葉科長亦就法官所詢，鑑定小組如何由火災殘留跡證，判定起火原因係屬自然發生抑或是人為縱火等問題，以其親身經歷的案例詳作說明。葉科長也指出，現代化火災型態及起火原因複雜，鑑定技術也須與時俱進。縱火案件有時更結合保險犯罪，消防署因此亦連結保險犯罪防制中心，除提供火災戶保險金額、期限等資料查詢情形外，亦要求該中心接獲各消防機關查詢火災事件時，主動瞭解該火災戶是否有保險異常情形，適時主動與消防機關聯絡，並配合提供相關資料參考，據以研判是否有縱火圖利之可能。此次參訪在蕭主任與葉科長的詳盡說明下，讓所有參與法官留下深刻的印象。

司法雷達站

南院邀吳上康庭長談民事違誤裁判

【本刊臺南訊】臺南地院「102年候補法官在院研習計畫」於4月17日邀請臺南高分院吳上康庭長主講「一審常見民事違誤裁判之分析與檢討」，庭長、法官及學習司法官踴躍參與。

林勤純院長致詞介紹吳庭長民事審判之資歷相當豐富，亦在大學兼課，對民事領域學有專精。吳庭長先分析常見的民事案例類型，說明其中可能產生之問題，並引用我國及日本通說進行討論；繼而從民事審判的主要內容切入，指出事實認定過程係審判程序中的重點，要提升事實認定能力，除了解、積極調查案件外，與其他庭員討論、研究廢棄發回之判決要旨及對各種事物的關心也是相當重要的一環，並進一步說明認定事實的過程。隨後吳庭長再就一般民事案件審理中之訴訟費用相關問題、訴訟要件審查、關於共有物分割訴訟事件注意事項、和解及撤回之可能問題，以及侵權行為損害賠償事件常見之疏漏，提醒同仁注意。

吳庭長最後也提示各種案件在製作裁判書上可能會出現的錯誤，並說明主文、事實及理由欄應以簡單明瞭的文字敘明之重要性。

彰院與縣府合辦教師法律研習

【本刊彰化訊】彰化地院為提升國民中小學教師與學務工作人員法律素養及工作效能，並加強推動學校人權、法治教育，與彰化縣政府合辦教師法律素養增進計畫，於4月及5月舉辦4梯次研習課程，分學務人員班及導師班，每梯次各75人，共300人參與。

研習會由蘇清恭院長與彰化縣政府教育處張基郁處長共同主持首場開幕，蘇院長感謝縣府提供教育與司法的合作平台，並期勉與會老師能藉此強化法律知識背景，推廣青少年犯罪預防觀念，並落實兒少保護，俾為學生作最周延的關懷與照顧。

研習內容分由少年家事庭簡燕子庭長、鮑慧忠法官、李錦松主任觀護人與陳雪芬書記官長介紹少年事件處理法與觀護制度、少年在校園常遭遇的法律議題、教師在工作場域可能面臨的法律責任，以及一般民刑訴訟法規定。課程深入並切合老師的工作需求，課堂討論熱烈，對與會教師之教育職能提升極有助益。

澎湖地院與民有約 首站馬公市

【本刊澎湖訊】澎湖地院為增進地區民眾對司法運作及重要法律新制與法扶業務之瞭解，規劃102年度與民有約巡迴座談活動，首站至馬公市公所舉辦，由黃麟倫院長率相關科室主管及法扶澎湖分會同仁與會，民眾百餘人到場參加。

黃院長首先感謝馬公市蘇崑雄市長、林文傑主任秘書及相關人員熱心協助，使活動順利進行；接著說明此行目的在宣導重要法律新制、法律扶助業務及司法便民措施。黃院長並介紹法院受理之業務，除一般民眾熟知的民刑訴訟案件、少年家事事件外，還辦理民事執行、非訟事件、公認證調解等業務。

黃院長接著說明澎湖地院於102年3月28日成立家事服務中心，提供適切的社會資源轉介服務；於101年9月6日成立澎湖行政訴訟庭，受理第一審行政訴訟；在一、二樓建置WiFi無線網路系統，免費提供民眾無線上網；並設置藝文走廊，展示具有歷史意義及價值之司法文物等。之後由澎院同仁介紹公證及調解業務，說明通訊投標與廉政反貪作為，以及法扶業務與申請流程等。

法源法 www.lawba 我國法律資料 首創多項法學資 裁判書查詢創新服務功能 RSS 訊息提供 TEL:02-2 JUDICIAL 司法 訂閱 辦法 如蒙 請郵政 帳 5005 帳 司法院